

## 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筹划重大事项的继续停牌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曹彩红女士的通知，曹彩红女士正在筹划重大事项，该事项可能导致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动。

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跟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——停复牌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本公司股票将于2023年10月11日（星期三）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三个交易日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待上述事项确定后，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复牌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ee.com.cn），公司所

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11日